

证券代码: 300040

证券简称: 九洲电气

公告编号: 2017-014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不予核准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舟山融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定》(证监许可[2017]457 号)。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 2017 年 3 月 9 日举行 2017 年第 12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进行了审核。并购重组委会议以投票方式对公司方案进行了表决，同意票数未达到 3 票，方案未获得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依法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作出不予核准的决定。

公司董事会将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对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方案作出决议，同时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